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038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86號12樓

承辦人：鄭毓穎(人事室)

電話：02-27256205

傳真：02-27220034

電子信箱：bca-191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選人字第11537500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選務工作人員敘獎屬專案敘獎一案，請貴機關
廣為宣導並鼓勵貴屬公教人員踴躍參與選務工作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115年8月21日「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臺北市選務
工作人員座談會」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按臺北市政府108年8月16日府授人考字第1083007561號函
修正「臺北市政府專案敘獎原則」規定略以，選務工作由
各該權責機關依其敘獎標準隨時辦理。準此，臺北市政府
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選務工作人員敘獎時，得逕依相關規
定核布獎勵令，並列入專案敘獎。
- 三、為提升公教人員參與選務工作之意願，請貴機關協助向貴
屬公教人員宣導前開專案敘獎事宜，並鼓勵同仁踴躍報名
參與，俾利推動本市公職人員選舉選務工作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區公所、臺北市各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9/18
08:48:46
文
章

教育局 1150918



AEAA1153102126